

農業部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2月16日
發文字號：農授防字第1131875336F號



主旨：訂定「必芬蟎（Bifenazate）農藥有效成分檢驗方法」（如附件），並自即日生效。

依據：「農藥管理法」第十二條。

代理部長 陳駱季